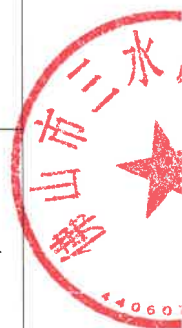




广东省网上中介超市采购需求书

	类别	建议
1	名称	三水区公共法律服务中心搬迁修缮工程项目 决算编制服务
2	项目业主情况	1. 项目业主名称：佛山市三水区司法局 2. 地址：佛山市三水区西南街道沙头大道1号 3. 联系电话：87731873 4. 联系人：梁浩辉
3	中介服务名称	三水区公共法律服务中心搬迁修缮工程项目 决算编制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 的资质要求	1.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承诺服务） 2.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其他要求不得超出法律法规和行业管理规定的要求。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中介服务机构按照合同约定对三水区公共法律服务中心搬迁修缮工程提供决算编制服务，提供决算编制成果。
6	合同履行地 点和方式	1. 合同履行地点：佛山市三水区 2. 合同履行方式：出具决算编制报告等（具体以合同为准）
7	公开选取方 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服务金额：2000元至1元 3. 计价标准：收费参照《广东省物价局关于会计师事务所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



		(粤价〔2011〕313号), 按“财务报表审计”收费标准计取, 具体服务金额按合同为准。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服务时间自双方决算编制合同盖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为1个月, 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
9	验收	中介服务机构按合同约定按时保质提交决算编制成果; 核查发现问题的, 中介机构须积极配合整改; 双方确认成果无误后, 共同签署《决算编制材料确认书》, 完成决算编制验收。

10	结算方式	服务期满并验收合格后的3个月内一次性付款，项目业主向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支付合同约定总金额。
11	违约责任	1.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的时间交付成果的，每逾期一日，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万分之五的违约金。逾期超过30日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本合同总金额 20%的违约金。 2.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1.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2.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13	备注	/



